

争议案例分享（20）——关于专业分包暗室增加费计价争议案例

原创 省标定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3-12-07 07:40 发表于广东

收录于合集
#争议案例

318个



关于专业分包暗室增加费计价争议案例

某市科技产品建设项目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，发包人采用邀请招标方式，确定由某建筑公司负责承建。2022年签订的施工合同显示，工程采用定额计价方式，执行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》，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，目前处于合同履行阶段。

一、争议事项

本工程地下室照明及现场文明施工均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提供及管理，承包人作为专业分包单位，仅负责消防专业工程施工，现发承包双方就地下室工程计取“在地下(暗)室、设备及大口径管道内等特殊施工部位进行施工增加费”产生争议。

二、双方观点

发包人认为，本工程由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提供地下室照明及现场文明施工管理，因此该地下室不属于暗室内施工，同时消防工程属于专业发包工程，发包人将相关总承包服务费支付给施工总承包单位，故不应再计取该项费用。

承包人认为，地下室消防工程施工时局部仍需采用专用设备进行照明，根据定额措施其他项目费的规定，在地下室内进行施工的工程，定额综合考虑其人工降效及照明的计算方式，故在地下室内进行施工的工程均应计算暗室增加费。

三、我站观点

本工程采用定额计价方式，总承包服务费与“在地下(暗)室、设备及大口径管道内等特殊施工部位进行施工增加费”的计算基础及计算方式并不相同，两者并未重复。“在地下(暗)室、设备及大口径管道内等特殊施工部位进行施工增加费”已综合考虑了人工降效及照明，表示只要符合定额规定的特殊环境和条件的，即可按此规定计算增加费。故本工程在地下室进行施工的项目应按规定计取暗室增加费。

(本案例信息来源于粤标定复函〔2023〕135号文。如有不同观点，欢迎留言分享。)

收录于合集 #争议案例 318

上一篇·争议案例分享(19)——关于分区段施工增设综合脚手架的计价争议案例

阅读 2090



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

分享 收藏 3 4

写下你的留言